

证券代码：300074

证券简称：华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04-022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10:30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，现场召开地点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平龙路25号会议室。其中吕文辉先生、涂三明先生、李春枚女士、李惠女士现场出席会议，其他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参加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，全体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文辉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公司全体董事认为，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1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召集召开会议，共召开12次董事会会议，对审议事项进行充分论证、谨慎决策。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，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均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，为广大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，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。

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。

本次会议上，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《2021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
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
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吕文辉先生进行了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的汇报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8,628,272.82元，较上年同期上升0.74%；实
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,091,698.53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59.89%；实现归
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18,844,471.24元，较上年同期下
降243.45%。

与会董事认为，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的财务
状况和经营成果等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
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；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
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。上述文件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
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
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独立董事对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公司全体董事认为，公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并对上述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八、审议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，认为公司拟为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，保障公司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，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、履行职责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因此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全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8日